

致：西貢區議會
鍾錦麟主席及全體議員

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

西貢區議會二零二一年第一次全體會議上提出的動議
要求政府於 2021-2022 年度，四個季度均要提供差餉寬減，
每個住宅物業單位的寬減額至少每季 3,000 元

背景：

現時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四個季度均有差餉寬減。每個住宅物業單位的寬減額以每季 1,500 元為上限，而物業在該季度的應繳差餉額較該季度的寬減額低，有關物業會獲全數寬免該季度的差餉，所有剩餘的寬減額不能用以抵銷任何一季度的應繳差餉。

然而本年疫情肆虐，不少公司更有結業、裁員潮，市民的經濟負擔加劇。有見及此，我們認為應該減少市民的經濟壓力，提高差餉寬減，每個住宅物業單位的寬減額由現時 1,500 元上限，提高至少每季 3,000 元，以助市民減輕經濟負擔，渡過寒冬。

動議措辭：「要求政府於 2021-2022 年度，四個季度均要提供差餉寬減，
每個住宅物業單位的寬減額至少每季 3,000 元」



動議人： 黎銘澤



和議人： 呂文光 范國威 梁里 秦海城 黎煒棠 林少忠 鍾錦麟

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